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幼兒保育系所中心
112學年度第二學期 教師留校時間表

教師姓名：丁嘉薇 職級：助理教授 聯絡電話：(02)24372093轉242 辦公(研究)室：B104

節次	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節次	時間	星期六	星期日
1	08:20 至 09:10		留校時間	教保專業 倫理 四幼二甲 A206	留校時間	訪視 時間	1	08:20 至 09:05	嬰幼兒健康 與安全 進二幼四乙 B108	
2	09:20 至 10:10						2	09:10 至 09:55		
3	10:20 至 11:10		3	10:00 至 10:45						
4	11:20 至 12:10	輔導時間	留校時間	課業診療 時間	4		10:50 至 11:35	嬰幼兒健康 與安全 進二幼四甲 B308		
5	12:10 至 13:00					5	11:40 至 12:25			
6	13:00 至 13:50	系(科) 共同 時間	校系(科) 共同時間 (班週會)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幼兒園教 保實習 二幼二甲 各教室	6	13:00 至 13:45	留校時間	
7	14:00 至 14:50						社團時間	教保專業 倫理 五幼四甲 A302		留校時間
8	15:00 至 15:50	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8				
9	16:00 至 16:50					9	15:30 至 16:15			
10	17:00 至 17:50					幼托機構 行政管理 專題 日幼保所 二甲 B306	10	16:20 至 17:05		

112.08人事室製表

教師核章：



主任核章：



日期：113年12月19日

說明：

- 請遵守本校專任教師聘約第八條之相關規定即：專任教師兼行政工作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五日；未兼行政工作者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四日半。惟為因應研發需要，專任教師得申請每週半日研發假。
- 填表請註明授課時間（註明科目及地點）、班週會時間（2小時）、輔導時間（2小時）、課業診療時間（2小時）、研發假、校外兼課時間（科目及學校名稱）、在職進修時間、留校時間...等。
- 各系所中心審核後正本送人事室備查，一份由各系所中心公布於教師研究室。